

华创稳惠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五次开放期公告

尊敬的各位投资者：

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华创稳惠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已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正式成立。根据《华创稳惠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》和《华创稳惠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规定，本集合计划将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进入第五次开放期，具体开放期信息如下：

开放时间	2017 年 12 月 20 日
开放份额	A 类份额
份额代码	D95301
参与的最低金额	人民币 100 万元
追加参与最低金额	人民币 10 万元
认购/申购费率	1%（价外）
退出费率	无
开放期安排	<p>在本开放期，A 类份额可办理参与或退出业务；B 类份额不可办理参与或退出业务。</p> <p>在本开放期参与 A 类份额的投资者须持有满 12 个月后才可在固定开放期退出。首次参与、追加参与 A 类份额的投资者持有期限以首次参与申请日为计算起点，下一年年对日为</p>

	<p>持有期限届满日（全部赎回本计划份额后重新参与的情形亦属于首次参与）。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后续月份实际不存在对日的，则持有期限届满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。</p> <p>B类份额投资者须持有满18个月才可退出，且不能在固定开放期参与、退出，其开放期安排以管理人临时公告为准。</p>
--	---

重要提示：

1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托管人保证尽职履行托管职责，保护本集合计划资产的安全，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资产投资不受损失，不承诺最低收益。

2、具体参与及退出程序，请查阅本集合计划合同和说明书并参照各推广机构相关安排办理。

3、信息查询与业务咨询：

管理人网站（www.hczq.com）

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
资产管理总部

